

# 教育部核定本會「大學多元入學方案」 相關問題說明

106.4.26

## 壹、實施時程相關說明

### 一、「大學多元入學方案」及「過渡銜接措施」，分別適用於哪些學生？

說明：

除了個人申請入學「分階段逐步延後甄試時程」、「調降採用學測考科為至多 4 科」及「試辦第一階段檢定或倍率篩選納入學習歷程資料」外(詳見第 2-4 項說明)，均配合「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實施學年度之高一新生於高三升讀大學時適用之，目前高中在學生均毋須擔心。

### 二、個人申請入學「分階段逐步延後甄試時程」適用哪些學生？確定的時程何時會公布？

說明：

(一) 為減少大學招生選才作業對高中課堂教學造成的干擾，招聯會研議自 107 學年度起分階段微幅延後個人申請入學作業時程，逐步銜接未來五月開始申請入學，適用於目前就讀高二及以下的學生。

(二) 確切作業時程預計提前於升大學前一學年度上學期前公布，如 107 學年度個人申請入學作業時程預計於 106 學年度上學期開學前公布。

### 三、個人申請入學「調降採用學測考科為至多 4 科」適用哪些學生？升學權益是否受到影響？

說明：

註：自 108 學年度起  
調降學測參採科目至多為 4 科，  
業經招聯會 106/05/15 會議通過。

(一) 目前招聯會正積極研議先從 108 學年度申請入學起，將目前學測規定 5 科必考，放寬學生可以選考 4 科，同時個人申請入學大學校系採計也調降為至多 4 科。

註：自 108 學年度起  
調降學測參採科目至多為 4 科，  
業經招聯會 106/05/15 會議通過。

- (二) 學測考科的鬆綁，將有利於學生更適性準備應試，毋須綁著國英數社自都要考。如果招聯會通過在 108 學年推動，也就是目前的高一學生就可以適用，減輕負擔。
- (三) 過去考試入學分發也曾在 103 學年度宣布，於 104 學年度採計指定科目考試從至多 6 科調降為至多 5 科，以減輕學生應試負擔。

#### 四、個人申請入學「試辦第一階段檢定或倍率篩選納入學習歷程資料」適用哪些學生？升學權益是否受到影響？

說明：

- (一) 為了讓與傳統考科關聯性相對不強的大學校系，有機會招收到更適性的學生，招聯會參考 102 學年度起部份大學校系即以招生分組優先招收弱勢學生的方式(如政大政星組、陽明的璞玉計畫、清大的旭日組、靜宜的類繁星等)；目前規劃 107 學年度起小規模選擇特定校系(如設計、資訊等校系)，同樣以招生分組、少量名額方式，試辦第一階段將學習歷程資料納入檢定或倍率篩選。
- (二) 換言之，目前高二學生在明年參加申請入學時，即會有少數校系提撥出少量名額以分組方式，讓平日即有這些學習歷程資料的同學更適性地來申請；同時該些校系的大多數名額，仍是讓其他同學像以往一樣以學測成績來申請，不會影響其他同學升學權益。

註：107 學年度開放資訊類學系，  
採分組少量招生，規劃試辦個人申請  
第一階段納入學習歷程項目，  
業經招聯會 106/05/15 會議通過。

#### 五、個人申請入學「分階段逐步延後甄試時程」繁星推薦作業時程是否也跟著延後？

說明：

繁星推薦將配合個人申請入學作業時程延後，確切作業時程同樣預計於 106 學年度上學期開學前公布。

#### 六、「大學多元入學方案」延後申請入學至高三課程結束後辦理，與分科測驗日期間隔縮短，是否提高學生應考壓力？

說明：

「大學多元入學方案」係以「現況微調再精進」為原則調整大學入學考試及招生作業時程，其中學科能力測驗與分科測驗仍分別於高三寒假與高三畢業後舉行，且分科測驗科目數與測驗範圍均較現行指定科目考試減少，學生準備分科測驗之壓力已有減輕。

招聯會並將於方案實施前，續請大學甄選入學委員會、大學考試入學分發委員會與財團法人大學入學考試中心研議精簡招生考試作業程序，或斟酌調整分科測驗辦理日期，適度保留分科測驗之準備時間，不會提高學生應考壓力。

## 貳、學習歷程資料庫相關說明

一、教育部建置「高級中等學校學生學習歷程資料庫」每學期收錄學生多元學習資料，並由學生於高三申請入大學時自主檢視並選擇檔案匯出送志願校系審查之機制，將適用於哪些學生？

說明：

原則配合「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實施學年度之高一新生，於高三升讀大學時適用。

二、學習歷程檔案與現行的備審資料有何不同？實際收錄項目內容為何？

說明：

學習歷程資料項目與現行備審資料相似，收錄項目以「兼顧育才培才、學校教育優先、減輕作業負擔、避免扭曲誤解、重質不重量」等原則規劃，具體內容包括：基本資料、自傳（含學習計畫）、修課紀錄、課程學習成果、多元表現及其他補充資料。

三、學生學習歷程資料全都要上傳給大學使用？

說明：

歷程檔案及運用均尊重學生自主權，學生不需將全部資料上傳大學，而得視申請志願校系招生條件，自主決定勾選項目匯出學習歷程檔案，傳送大學校系審查。

#### 四、學習歷程檔案如何把關學生學習歷程資料造假疑慮？

說明：

資料係由學校、機構及學生定期上傳以提高資料公信力，為避免因人為登載不實情事，致影響升學之公平性，教育部國教署將加強督導各校行政人員務於上傳學生學期總成績至學生學習歷程資料庫前，抽測教師登錄成績是否與讀卡成績、批閱成績相符，上傳確認後不得擅改，以昭公信。

#### 五、收錄學習歷程檔案是否會增加學生在學期間考試壓力？

說明：

- (一) 現行個人申請入學第 2 階段指定項目即有「審查資料」且其內容與學習歷程檔案項目幾乎相同，並不會增加學生壓力；且未來透過學習歷程資料庫之收錄/匯出/傳送功能，取代現行掃描上傳 PDF 檔作業，更減輕高三製作檔案之作業負擔。
- (二) 又大學選才搭配國教課綱適性選修精神，學習歷程檔案參採修課紀錄部分，係注重學生適性學習經驗，即是否修習志願校系相關領域/科目/課程並獲得學分的情形，而非科科競爭、分分計較的方式評比，並不會增加在學期間的考試壓力。

#### 六、大學招生參採學習歷程是否不利偏鄉弱勢？

說明：

- (一) 學生上傳/大學參採資料以校內學習活動成果為主，校外活動成果為輔，不會產生額外補習需求；收錄項目名稱也會審慎訂定，避免外界產生學業成績掛帥或多才多

藝必勝的錯誤印象。

(二) 大學參採學習歷程項目設有合宜的數量上限，讓城鄉學校或高低社經背景學生，均能在求學習間有合理參與機會。

#### 七、大學校系如何提前公布學習歷程參採內容與方式？

說明：

大學校系將於適用新課綱首屆高中生於高三申請入學前至少2年，公布參採學習歷程之方式；換言之，該屆學生升入高二時即可得知，高三下申請大學時各校系招生選才方向，以供高中開課及學生選課的參考。

#### 八、大學校系招生如何參採學習歷程？

說明：

教育部將推動大學招生專業化發展，各大學應建立完善機制協助各招生院系培訓審查專業人員，針對校系辦學目標，精進招生選才規劃並統籌申請入學考生之學習歷程檔案資料核對與審閱作業，同時促進大學選才特色化、程序系統化與作業效率化。